



大 仓

引见师者

历经两年多的艰辛劳作,我创作的《师者》终于脱稿了。这部24集连续剧聚焦于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农村教育,原型不少是我小学时代接触的那些人和事儿。抚今思昔,那些事儿历历在目,现在仿佛还能感受到他们日日暖暖的体温。

那时候,乡下几乎每个村都有小学。村里人对于学校的称谓也不同:有点文化且上点年纪的老人称之为学堂,而我们的父辈们大多称的是学屋,只有我们孩子们自己称之为学校。

村里满打满算不足百十个孩子,四五年老师,学屋自然也大不了多少。

老师大多都是本村的“泥腿子”,俗称民办教师。他们教学挣工分,然后凭工分到生产队领取粮草。唯一让村民们艳羡的地方是他们每季度还能领到几块钱的补贴。

我的老家坐落在落药河畔。村子矗立在河边,并不在河头儿上,不知为何却取了河头为村名。落药河的河头儿到底在哪儿?我到现在也不知道,只记得上过的小学就在村东,河坝的下边。

我上小学的时候,学屋里共有五名老师,一个本家的爷爷,一个本家的姑姑,还有两个街面上说是平辈的弟兄,其中一个还是外姓儿,属于外来的旁支,血缘关系也自然要更远一些。

那时候,让我们引以为豪的是我们学屋里还有一名公办老师。

老师姓孙,人很魁梧,有一个漂亮的媳妇,还会吹口琴。据说,他是接了父亲的班儿才当上老师的。

每当老师媳妇来的时候,这几乎要点燃了整个学校甚至整个村子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的目光。我依稀记得那媳妇很漂亮,穿一身红袄。那年头,人们没现在这般开放,所以媳妇很少来,就是来了也很少出门露面儿,我们几乎一整天都见不到她。

我记得让我最自豪也最荡气回肠的一件事儿是老师给我们介绍说明我国的导弹多么厉害。

现在还依稀记得当时老师讲起来滔滔不绝、眉飞色舞的样子。

老师说,我国研制出来的导弹,那简直是“二郎神”,三只眼哩!解放军战士把导弹拿在手里,只要在它后腚盖儿(屁股)上一拧,这导弹就会“嗖”地一声飞走了,想让它去哪儿就能去哪儿,想让它炸哪儿就能炸哪儿。这话儿我记得准,绝对不会错!后来跟一起工作的黄老师说起这件事儿,他也讲了一个类似的笑话,说的也是真事儿。当时,他的老师告诉孩子们我国的导弹多么多么厉害,要是一旦碰上

了敌人,不弄敌人个死,至少也会让他们头上起几个大血包。

黄老师笑着说,当时老师那绘声绘色方言土语的描述,孩子们那一惊一乍的眼神儿,用我们现在的书面语言根本表达不出来。

后来慢慢长大了,知识渐渐多起来,这才发觉当时老师那动人心魄的讲演是多么的离谱儿。

幸运的是当时老师的基础知识还都算是没差到哪儿,他们教的识字、领做的算术题大都是正确的。

当时,这些民办教师不少是因为根儿正、在生产队里劳动时表现好,又是初中或高中毕业,才会被选拔到学校里来的。在我国教育资源相匮乏的年代,正是这些知识层次不高的“民字号”撑起了当时中国乡村教育的大半个天。

那时候,提倡勤俭学。老师便组织我们在班级的后面搭了兔窝,养了兔子。学校也圈了厕所后面的空地,养了一头肥猪。这些肥猪和兔子也都由我们这些师生轮流照顾。麦假期间,孩子们也会到农民伯伯收过的麦田里捡拾遗留的麦穗。捡拾回来的麦穗用扁棍敲了,任由老师一脸灰土地顶风扬了,剔除其中的麦糠和砂石,就剩下金黄珍贵的麦粒;秋天里,我们也会肩抗铁锨,锨头儿上挑着一只粪筐子,满山遍地奔跑,翻找红薯地里农民遗漏的红薯。红薯交回班级后,师生们集体加工切了,再一页一页摆在太阳底下,晒成白花花的瓜干儿……

实行土地大包干后,这些民办老师还要兼顾家里下地料理庄稼。由于他们平日里很少种地,缺乏劳动技能和技术,大多民办老师种不好地,加上他们的工资又不高,他们的日子家家并不宽裕。

一九八六年,我从师范毕业,回乡当起了教师。记得刚下学的那段时间,民办教师还是乡村中小学教师中的主流。

记不清是哪一天了,忽有一日,这些“民字

号”老师也像我们公办教师一样开始领工资了。不过,两者相比较起来,我一个刚刚毕业的学生,当时每月的工资却几乎是他们的两倍。

一样的工作,就因为他们的身份不同,却是不一样的待遇,这也引起了他们的极度不适。每每发工资的日子,他们常常会聚在一起发发牢骚。可生气归生气,“活儿”还得照常干。上课铃响了,他们又夹着课本急匆匆地上课去了。

这期间,亦有少数不甘枯燥贫瘠的民办老师离开了教学这行当,回家种地或者做起了生意。好在此后的日子里,随着国家政策的完善,民办教师身份问题也逐步得到了解决。那些留守在讲台直至最后一刻的民办教师又集体转成了公办教师。现在,按照各自的工龄和职称,他们都领着不低的薪水。而那些半路做了“逃兵”的民办教师们,国家没有忘记他们为教育的付出,前两年也办理了手续,每月也能领到相应的补偿。

时光荏苒。至今,那批曾经做过民办教师的老师也大都退休了,最晚的那批也即将到退休年龄。不出三两年,这些曾经的“民字号”将在三尺杏坛上彻底绝迹,成为人们记忆中磨灭不掉的一个符号。

剧本创作之余,每每想起这些,我五味杂陈,感慨之中难免又有些悲壮。历史真的不应该忘记他们!

在选择剧作片名上,我费尽周折,老觉得任何一个词都难以表达自己的情感。偶有一日,忽然想起“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这句话,于是就选取了《师者》这个名字。喜在剧本注册完成后,我的作品也得到了不少导演、制片人的青睐。

期待《师者》能够早日投拍,让我能够为这些任劳任怨的“民字号”们说些什么,留下点儿什么。



若 荷

秋色如歌

秋风渐起,北方的大地上,草木开始现出苍黄,再过些日子,大概就变得五颜六色了。这个过程是壮丽的,就像刚刚翻过的书本,翩然翻过崭新的一页。这个时节随便走出家门,就能找到一些美好的事物,行走在秋天里的花,轻波荡漾在秋天里的水,处处皆是。

天空下,所有的事物都和春天里的不同。春天的花以粉、白色的居多,其次就是金黄与深红。连翘就属于那种春天里的花,它先于其他花儿开放,花香淡雅,满枝金黄,而后再生出叶子,这个时候的春,也就快要罢了。而秋天里的花,颜色多以紫色为主,比如小小的墨水花。它不成簇,一枝花茎的顶端只生有一两朵花,花瓣娇嫩,无以复加。

另一种花就是朝颜花,它们粉色紫色的都有,在我生活的周围,是以紫色的居多。我在沂蒙山的崮乡采风时,在村外,一个葡萄种植基地附近,发现一挂悬在空中的喇叭花,它颜色玫红,周边似有无地晕了一圈紫色,走近了才发现,原来那里竖着一道铁丝网,就是这样的地方,被喇叭花爬满了。在这里,喇叭花就是朝颜花。

它们真是美啊,看遍繁华,才知小小的喇叭花也不失倾城国色。秋风从叶片上拂过,秋雨从藤蔓上漫过,丝毫不动它们的缠绕,动摇不了它们以柔韧之力、捧出高贵花朵的笃定。秋光是这样温暖着它们。那是它们共同守候的女神。只有这样,才有它们面对清秋的坦然自若,才有杂草与鲜花的和谐共生。

它盛开的时候是在早晨,秋深露重,花瓣上似乎还沾着露珠。很多人视它为美丽且不长久的花,意味爱情和生命的短促,所以大都不把它当作长情之物。而秋天,却意外选择了这种花,完全不去顾忌人们目光里的凉薄。

我很喜欢紫色,不知为什么那么喜欢,大概是从小种下的印象。秋深去公园,发现那里的紫花更多了,都是叫不出名字的。在楼下,带着我家的狗狗散步,一眼看不见它竟跑到一块菜地里去了,一团绿叶紫花将狗狗罩在下面,密藤遮挡,胆小的狗狗不敢出来。

我走过去察看,原来是一棵横生地上的扁豆秧,将几根躺在乱草棵上的木棍当成了它们攀附的棚架,柔韧的细茎缠绕在上面,一穗穗的紫花挺立在细圆的木棍上。母亲曾叫它“秋扁豆”。它在初夏里种植,盛夏里开花结实,一直结实到深秋。

秋扁豆的果实如猪耳,所以有人也叫它“猪耳朵眉豆”。我常常想眉豆的样子,应该清秀似人的眼眉才对呀,可偏偏并不是这样,秋扁豆长得很粗陋。但好吃,每当秋天蔬菜缺乏的时候,它便成了餐桌上不可缺少的红椒小炒,美味佳肴。

沂蒙山区土地瘠薄,石多土少,土地在农民心中分量很重。他们不舍得哪怕一寸宽窄的泥土被无情地荒弃,于是种扁豆,种丝瓜,种南瓜,凡是能够生出秧苗结出瓜果来的地方,都是他们手心里的宝。北方的四合院里,高高低低的墙头上,成串的扁豆从夏天生长而来,满墙的扁豆硕果累累,没有丝毫的懒惰之势。

汽车飞驰的高速路两旁,不知什么时候,沿途开满了格桑花。它的学名叫“金露梅”,藏区人称其为“格桑梅朵”,翻译成汉语就是“幸福花”。每当看到它们在路边随风摇曳,就让我想起那个有着高山雪水的地方。那里的民族能歌善舞,十分好客,只要你前去拜访,就会有祝福敬上。他们用热乎乎香喷喷的手抓牛肉招待你,用歌声与微笑和你交谈,尽管你并不想吐露自己的心声。

那里的小伙子肩宽步阔,身材魁梧,那里的女子庄重典雅,温婉秀丽,所以在我的印象里才有了格桑花的多姿多彩,从容淡定。看不得楼下火炬树初秋的样子,中秋刚过,它们就相约着露出橘红,现出黄白,一棵棵的树头颜色或淡或浓。看不得它们排成排、组成行,在我坐在阳台上饮茶的时候,一抬头撞上它们斑斓的衣裳。

这就是我们所赞美的秋色如歌吧?一团一团的涂块,仿佛是用画笔在树叶上涂抹上去的。秋天的火炬树尤其耐看,远远近近,好似一团火燃烧不尽。上帝用秋阳的碎片集成灯照,为它们打开了一束束颜色不同的光,用生命的色彩变换着光芒。颜色的融合与碰撞,成全了人间草木的生生不息,成全了金秋大地的秋高气爽,厚实成熟,万事安详。

刘诚龙

不骂不相识

当马撒欢,叶公气得不行,多次教他安静安静,小家伙顽劣惯了,不听,叶公便开骂,骂起来可并不温柔,也不敦厚,只求骂得痛快。有回,叶公歇斯底里,骂了一句大的,周围树叶纷纷落:“I’ll crown you with a pot of shit (我要把你一桶粪浇在你的头上)。”

声音那么大,那么尖利,把这个美国小孩的老爹都惊醒了,他老爹从自家房子走了出来。人家以为将有一场恶战,一个老大学人,跟一个小孩子对骂,算甚事啊,男不与女斗,大人不与小孩斗,这是最基本素质嘛。家长该气哪,翻墙过来,演武行,皆有可能。不承想啊,这位家长大笑,跑过来,递叶公一枝烟:“您这话是哪学来的?我好久没听见过这般话了。您使我想起我的家乡。”两人不成至交,却成好友,彼此常常喊去,喝酒、品茶、聊天、打牌、言欢,一句秽语,成就一段友谊佳话。

梁实秋当年也在那里,知道这则轶事,他说:“公超是在美国读完中学才进大学的,所以美国孩子骂人的话,他都学会了。他说:学一种语言,一定要把整套的骂人话学会,才算彻底。”

梁公对骂人话,独有心得,他曾写过一篇《骂人的艺术》,总结骂人的艺术,有十套高招。

叶公这次骂人,没成恶战,倒成佳话,貌

似不在梁公十大“骂人艺术”之中,当归属于一大“本色骂人”之类。本色者,便是骂语即母语,换言之,便是家乡话也。骂人或是普通话为妙,骂人却是家乡话为好。人急极起来,人喜极而泣,脱口而出的,力度超人的,是自己老家那些话。普通话得咬词嚼句,家乡语能快意恩仇,高兴得跳,或者,气愤得嚎。

曾在敝地街头,不知何事,两个大男人骂起来,骂得凶而又凶,一个跳起脚来,脚将扫到胸来了,一个伸出指来,指将戳到脸去了。到得这时候,口骂很难解决事情,手打将成解决问话的最后手段。忽然间,一人骂了一句“亚恩甲噶,你再骂,我叫恩婆娘去资江河收尸”。对方本在擅拳捋袖,欲扑将过去,听得这话,懵圈半晌,僵在那里半天不说话,人以为他怕了,不想他突然跑过去:“您是坪上人?坪上是我老家。我老家骂人骂娘,都是‘亚恩甲噶’,这骂语,只有我老家才有,至少,我是从来没有听到过别的地方有这个骂人语言。”两人怔在那里,两三分钟都没说话,俄而,都忍不住笑了起来:“老乡啊。”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去去去,茶馆里坐去。”本来旁边看把戏的,也走上前:“去去去,我也陪你俩去喝茶。”三个人便相约去附近茶馆,太平父老清闲惯,同去酒楼茶社中。

刘荒田

谁来刻碑

了!”爱尔兰诗人叶慈的墓碑,刻的是他去世前夕所写诗作的最后十七个字:“对人生,对死亡,给予冷然之一瞥,骑士驰过。”大科学家牛顿的:“死去的人们应该庆贺自己,因为人类产生了这样伟大的装饰品。”不管是自拟还是别人撰写,都有流传的价值。一个窝囊一辈子的人物,墓碑上刻着:“这回不算”,不知转世以后建功立业没有?

《木心遗稿》中有:“墓志铭:别写我,你们写不好的。”可算别致。

教我纳闷的是,出色的墓志铭在现实世界十分稀罕。旧金山市郊的科尔马镇,以坟墓密集成著称,据说地下人口等于阳间的十三倍。我常去的几处墓园,华人的墓碑,所刻的文字几乎千篇一律——姓名、生卒年月日、籍贯加一幅瓷照片。洋人的好一些,曾当军人的刻上兵种、官阶。许多人,加上“永恒的纪念”“长长久久的爱”等缠绵语。印象最深的是初时节在檀香山,走进号称西海岸最大的军人墓园。在本地朋友的指引下,凭吊了一块特别的墓碑:国家级英雄埃利森·鬼冢长眠其下。1986年1月,美国航天中心发射的“挑战者”号宇宙飞船,升空73秒后爆炸,七位宇航员牺牲,他是其中一位,得年39岁。黑色碑石平躺在草地

上,无论位置、碑文还是体积,和其他墓碑没有差异。

每次我去科尔马镇的墓园,都从两个石碑公司门外经过,偶尔也像萧红那样,想到墓碑刻字的问题。既然谁辞世以后,碑上的内容都一样,和“众生平等”保持一致,犯不着标新立异。不过,“假设”一下不妨。

如果由你来撰写墓志铭,写什么?如果是为自己写,张岱有范本,但长达千言,哪怕是蝇头小楷,普通碑石断断容不下。更重要的是不够格。如果是替他人写,如何准确地概括生平?无论华洋,不说死人的坏话,是通行的礼仪,如此,怎样在“谀墓”和“客观”之间取得均衡?更别说思想、文采和幽默感了。

又想起鲁迅,他曾给当杂志总编辑的作家施蛰存起绰号“洋洋恶少”,还为撰写爱情题材的小说家张资平氏提炼过“作品精华”;△。前者言简意赅,可惜骂错了人;后者尤其绝,一个符号表示“三角恋”。如果刻在二位的墓碑上,谅鲁讯本人第一个反对。

最后想,碑石刻上何种“诗文”,并非头等大事,更重要的,在今人的“口碑”,在一代代后人的心上,留下了什么。

一 帆

父亲是被岁月吹落的石头 (外二首)

昨天,您是一座高山
今天,您是山上滚落的石头
安放在岁月的伤口
野草枯萎,骨头发响

您的个头萎缩了
小脑萎缩了
前面的路萎缩了
但您一直喊着:八十八户

这是故乡的名字
如同您的影子
在我记忆中渐渐变老

您的眼神 闪烁着绳索的光芒
您说,村庄里才有您的家
家中还有等待的爹娘

每天,您要念叨九十九遍村庄
每喊一次,村庄的身影
晃了几晃
我能听到家乡的回声

夕阳,父亲和我

秋天张着大口,使劲吹

吹乱了父亲的白发

吹弯了他的腰

他的身体向前弯
以一头牛拉犁的姿势
一步一步,耕耘着岁月

一片落叶,像跟脚的孩子
追上,又落下

八月,一场泪雨

一片树叶,在我眼前跌落

扑向大地的那一刻

我分明感到一阵摇晃

您说,就要到站了
我紧紧抓住那双大手
却挡不住坚实的脚步

天堂的路,灯已亮起
那只仙鹤展翅待飞

您走了,从八月的胸膛
从我紧握的手心,从亲人的泪眼

飞出,一路向西

那高大熟悉的背影渐行渐远

从此,没爹的孩子

像折了翅膀的大雁

孤独的哀鸣

唤醒一片滴血的夕阳